

证券代码: 300158

证券简称: 振东制药

公告编号: 2024-031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计提、转回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东制药”“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计提、转回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转回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转回减值损失的原因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规章制度的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开发支出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公司本期相关减值准备的计提及冲回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不存在利润操纵的情形。

2、本次计提、转回减值损失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本次计提、转回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及无形资产。2023 年转回及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1,879.35 万元。具体为：

单位：万元

类 别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27.9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1.41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1.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原材料	-2,471.46
	库存商品	-390.92
	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761.87
合 计		-1,879.35

二、本次计提、转回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工业企业	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企业	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
药材企业	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单位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分别转回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27.92 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1.41 万元，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1.61 万元，共计转回 1,744.90 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862.38 万元。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计提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761.87 万元。

三、本次处置资产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关于资产核销的管理制度，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对近效期和过期商品、中药材种植基地的种植情况进行清理，并予以处置。本次处置的存货金额合计 2,086.78 万元，计入管理费用。

四、本次计提、转回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计提减值损失 1,879.35 万元，将减少公司报告期营业利润 1,879.35 万元，并相应减少公司报告期期末的资产净额，对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现金流没有影响；本次处置的存货金额合计 2,086.78 万元，将减少公司报告期营业利润 2,086.78 万元，并相应减少公司报告期期末的资产净额。以上事项合计将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利润总额 3,966.13 万元。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核销后公司财务部将建立已核销资产的备查账，其决策程序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重要提示

本次计提、转回 2023 年度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六、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计提资

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转回 2023 年度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转回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事项，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转回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事项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转回 2023 年度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